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吳琪珍

電話：07-7995678#3049

電子信箱：chi1997@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336009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更正後計畫書 (57027733_11336009200A0C_ATTCH1.pdf)

主旨：函轉高雄市各級學校家長會長協會辦理「113學年度促進家長參與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計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研習會」更正後計畫書1份，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各級學校家長會長協會113年7月31日高家協十六鵬字第113007004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舉辦時間異動如下：

(一)第一場：113年9月15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12時於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光館五樓階梯教室（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512號）舉辦。

(二)第二場：113年10月5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12時於高雄市立小港國中北辰樓五樓視聽教室（高雄市小港區平和南路185號）舉辦。

三、旨揭研習採線上報名，連結如下：<https://reurl.cc/Re6lx6>。有關課程及其他相關內容，請詳閱計畫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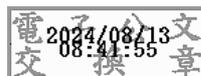


四、承辦旨揭研習之學校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若學生家長報名旨揭研習，請貴校給予該生嘉獎一支。

五、高雄市各級學校家長會長協會辦理本案並提供精緻餐盒子參與研習人員。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全)、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本市私立完全中學(全)、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副本：高雄市各級學校家長會長協會、本局國小教育科(紙本)



裝

訂

線

